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之专项核查报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润光伏”）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及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对海润光伏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2 年 5 月 7 日，海润光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12 年 5 月 23 日，海润光伏召开了 201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海润光伏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

2012 年 11 月 10 日，海润光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2012 年 11 月 28 日，海润光伏召开了 2012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调整海润光伏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相关议案。

2014 年 3 月 26 日，海润光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14 年 4 月 11 日，海润光伏召开了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延长海润光伏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并调整部分方案的相关议案。

根据上述决议，海润光伏此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 380,211 万元（含发行费用），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不超过 371,807.9 万元，具体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拟募集资金（万元）
1	罗马尼亚光伏电站项目	198,182.8	198,182.8
2	晶硅电池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2,528.3	22,528.3
3	年产 2,016 吨多晶硅锭、8,000 万片多晶硅片扩建项目	61,096.8	61,096.8
4	偿还贷款	90,000	90,000

	合计	371,807.9	371,807.9
--	----	-----------	-----------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712号文核准，海润光伏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9,250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7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380,21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71,674.41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4年9月4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4]第510430号《验资报告》。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海润光伏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88,348.30万元，其中罗马尼亚光伏电站项目投入73,788.12万元、年产2,016吨多晶硅锭、8,000万片多晶硅片扩建项目投入24,693.67万元和偿还贷款89,866.51万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海润光伏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33,678.82万元（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海润光伏的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规，海润光伏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并按照该管理制度严格执行。

根据相关法规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海润光伏分别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分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海润光伏控股子公司奥特斯维能源（太仓）有限公司和合肥海润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分别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支行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分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2014年9月15日，海润光伏及其控股子公司、保荐机构西南证券分别与上述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海润光伏及奥特斯维能源（太仓）有限公司、合肥海润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在日常管理中严格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执行，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情况良好。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此次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余额如下表所示：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余额(人民币万元)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分行	505365286039	31,617.45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39920188000280402	576.45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分行	392688602018010021209	1,447.03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32001616156052503023	37.89
奥特斯维能源(太仓)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支行	37140188000084064	-
合肥海润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分行	533965299059	-

注：以上账户余额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海润光伏根据实际投入情况编制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四、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为顺利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此次募集资金到账前，海润光伏已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2014年8月31日，海润光伏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97,239.38万元，其中，罗马尼亚光伏电站项目预先投入73,788.12万元，年产2,016吨多晶硅锭、8,000万片多晶硅片扩建项目预先投入23,451.26万元。

海润光伏于2014年9月15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海润光伏以募集资金97,239.38万元置换前期已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本次置换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4]第510431号《关于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海润光伏独立董事、监事会与保荐机构西南证券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五、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海润光伏于 2014 年 9 月 26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为避免募集资金闲置，充分发挥其使用效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同意海润光伏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5 亿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海润光伏独立董事、监事会与保荐机构西南证券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六、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海润光伏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七、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海润光伏已披露的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八、保荐机构的结论性意见

西南证券认为，海润光伏对于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和《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进行，不存在违反上述规定的情况。海润光伏在日常管理中严格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执行，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情况良好。

附表:

2014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4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71,674.41 (注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8,348.3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8,348.3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罗马尼亚光伏电站项目	否	198,182.80	198,182.80	-	73,788.12	73,788.12	-	-	-	-5,148.63	-	注2
晶硅电池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22,528.30	22,528.30	-	-	-	-	-	-	-	不适用	否
年产2,016吨多晶硅锭、8,000万片多晶硅片扩建项目	否	61,096.80	61,096.80	-	24,693.67	24,693.67	-	-	-	1,393.91	-	注2
偿还贷款	否	90,000	89,866.51	89,866.51	89,866.51	89,866.51	0.00	100.00	2014年9月17日	1,129.95	是	否
合计	-	371,807.90	371,674.41	-	188,348.30	188,348.30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注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四、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五、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

注 1：募集资金总额 371,674.41 万元系指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

注 2：罗马尼亚光伏电站项目目前实施了一期的 55MW 项目，因当地投资环境发生变化，海润光伏将审慎考虑该项目后续的投资安排；年产 2,016 吨多晶硅锭、8,000 万片多晶硅片扩建项目投入了部分资金，因国内投资环境有所变化，海润光伏将审慎评估该项目后续的投资安排。

(此页无正文，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之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廖晴飞



胡晓莉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4月22日